

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
(出國類別：其他)

「台灣民俗映象 - 掌中戲」巡迴公演案執行報告

服務機關：行政院新聞局
出國人職稱：三等新聞秘書
姓名：黃冠棟
出國地區：巴拿馬、哥斯大黎加、尼加拉瓜
出國期間：九十年六月廿八日至七月十四日
報告日期：九十年八月二十二日

「台灣民俗映象 - 掌中戲」巡迴公演案執行報告

出差報告摘要

鑒於中美洲地區國家大多為我國友邦，除了固有的政治或經濟性之合作交流外，我國仍有豐富之藝術與文化資產可向各國介紹，在現實的外交角力外，讓友邦國家對我國有更深刻之了解。本案規劃宗旨為「藉由藝文演出，加強我國之形象宣傳」。由辦理過程觀之，台灣的確給友邦人民不同的印象。精緻的戲偶，生動的表演技巧，妙趣橫生的劇情，立即勾起新聞媒體採訪的興趣。相對於政治文宣的爭議，經援補助的功利，掌中戲表演毫無困難地把「台灣」文化的內涵介紹出去，直接吸引當地民眾注目的焦點，讓他們更了解我國，從本案之報導績效來看，就已不負本局規劃辦理本專案之使命。

目 次

一、目的	
(一) 本案簡介	第一頁
(二) 源起	第一頁
二、過程	
(一) 國內文宣部分	第一頁
(二) 國際文宣部分	第一頁
(三) 國外執行過程	
1 . 交通接待	第二頁
2 . 宣傳安排	第二頁
3 . 報導績效	第二頁
三、心得	
(一) 本案執行後感想	第三頁
(二) 結案評估	第三頁
(三) 國情評估	第四頁
四、建議	第四頁

一、目的

(一) 本案簡介

鑒於中美洲地區之國家大多為我國友邦，除了固有的政治或經濟性之合作交流外，我國仍有豐富之藝術與文化資產可向各國介紹，在現實的外交角力外，讓友邦國家對我國有更深刻之了解。「台灣民俗映象 - 掌中戲」(Imagen Folklórica de Taiwán - El Títere de Mano)為本局年度規劃專案，就演出素質與出國經驗等條件，評估後遴選文建會推薦之掌中戲扶植團隊「小西園」掌中劇團擔綱演出。執行時間為九十年六月廿八日至同年七月十四日結束，於巴拿馬、哥斯大黎加與尼加拉瓜進行六場演出。行程分別為：六月卅日十九時整假巴拿馬「中巴文化中心」、七月二日十九時整假「安妮塔·維亞拉茲劇院」進行二場演出。哥斯大黎加於七月四日、五日兩天十九時整，假「國家小劇場」演出二場。尼加拉瓜部分，於七月九日十九時卅分、七月十日十六時卅分假「洲際飯店會議中心」表演二場。

(二) 源起

本案係本(九十)年度中南美地區國際文宣計畫規劃項目之一，經提報本局「第六十次國際文宣業務會議」原則通過辦理。本「掌中戲案」原擬於美國、尼加拉瓜、哥斯大黎加、巴拿馬四國演出八場，預估經費需新台幣四百三十一萬元。嗣因所需費用龐大，故經改提報三月五日召開之「國際文化交流協調會報」第六十六次會議，請外交部、文建會、教育部及僑委會等單位共同分攤補助，並情商我國在中美洲地區有投資設廠及與政府關係良好之相關企業如長榮海運、年興紡織、統一企業、三勝製帽及新光等集團贊助。

二、過程

(一) 國內文宣部分

該團出訪前，曾於本局辦理一場「行前試演記者會」，除邀請副總統蒞臨會場致詞，由局長授旗，為此行加油打氣外，並邀請各贊助單位、企業集團暨相關駐華使節到場觀禮及欣賞演出，以及頒贈感謝狀予本案贊助企業。當天國內各媒體記者現場採訪之情況相當踴躍，相關媒體亦做廣泛報導。

(二) 國際文宣部分

除製作掌中戲錄影帶航寄各相關外館洽當地電視台播放及分贈，以作行前宣傳外，並製作宣傳海報、劇本、劇團簡介摺頁及相關禮品(掌中戲偶及錄影帶)分送各館運用，除緊密聯繫相關外館與當地政府關係外，更讓相關國家之民眾了解我國本土掌中藝術之意涵與美感。

(三) 國外執行過程

1. 交通接待：為避免演出道具於轉機過程中遺失，特安排首尾兩站所有演出道具以空運寄送。由於本案經費短絀，而交通支出為本案最大的支出項目，故本案所購之機票為最廉價之團體票。在第一站巴拿馬演出後，由於巴拿馬航空公司機票超賣，致使原訂班機貨艙空間不足，而本案參與演出之團員眾多（共計十二人），演出道具體積與重量（含個人行李與演出道具共計廿五件）亦相當龐大，導致行李擬隨機載赴哥斯大黎加時，遭到巴拿馬航空公司拒絕。經本局駐巴拿馬新聞參事處同仁不厭其煩地與航空公司交涉，終於以變更班機之方式順利將所有團員與行李安然送上飛機。此例一開，在哥斯大黎加前往尼加拉瓜過程中，即順暢許多。本案各外館同仁在交通與接待安排上相當用心，演出團員均十分讚賞本局駐外同仁之工作態度。
2. 宣傳安排：本案相關外館同仁除拜會各國文化單位主管，力邀當地政要與媒體蒞臨觀賞外，並安排記者會，洽請電子媒體在表演過程中現場採訪。另駐巴拿馬新聞參事處安排「巴拿馬大學藝術學院」、駐尼加拉瓜新聞參事處安排當地偶戲團體與「小西園」劇團進行文化交流，擴大本活動之宣傳面。由於中美洲國家民眾從未見過如此精緻之偶戲表演，在巴拿馬與尼加拉瓜開放民眾觀賞演出時，屢屢出現爆滿人潮，連經常有文化團體演出的哥斯大黎加亦吸引近四百人進場觀賞。演出後上台參觀民眾及要求與「小西園」劇團進行交流的文化界人士也十分踴躍。整體宣傳成效良好，除平面媒體有大篇幅報導外，電子媒體亦於採訪當日即安排時段播出。
3. 報導績效
 - A. 本案國內試演會部分共計獲各類媒體報導八篇。
 - B. 巴拿馬：安排「美巴日報」進行專訪。六月三十日及七月二日分別在「中巴文化中心」及「安妮塔·維亞拉茲劇院」舉行一場公演，公演現場均告滿席，來賓人數分別為三百五十人及二百五十人，第二場公演由我駐巴國胡大使與巴國第一夫人主持，重要政府官員、議員及媒體人士等均參加。共計平面報導十篇（華文媒體不計），電視媒體播出計三十七次。
 - C. 哥斯大黎加：哥國多位部長級官員與我駐哥國毛大使共同主持第一場公演開幕，據當地新聞界人士表示，哥國官員、新聞界及僑界之出席情形實為哥國近年來文化活動中罕見之盛況。哥國重要報紙

「國家報」、「自由新聞報」等皆進行專訪與刊登大篇幅報導。共計獲平面媒體報導十篇、電子媒體報導十五則。

- D.尼加拉瓜：安排記者會，及尼國第二電視台現場專訪與示範演出。平面媒體有二十餘篇報導，且電子視聽媒體亦大幅報導。第一場公演由我駐尼國蔡大使與該國副總統共同主持，尼國政界、新聞界、文藝界、外交團與我僑界三百五十餘人出席觀賞；第二場公演則湧入上千名觀眾，打破「小西園」劇團十餘年海外公演之觀眾紀錄。共計獲平面媒體報導廿四篇、電子媒體報導八則。

二、心得

（一）本案執行後感想

本案規劃宗旨為「藉由藝文演出，加強我國之形象宣傳」。由辦理過程觀之，台灣的確可給友邦人民不同的印象。精緻的戲偶，生動的表演技巧，妙趣橫生的劇情，立即勾起新聞媒體採訪的興趣。相對於政治文宣的爭議，經援補助的功利，掌中戲表演毫無困難地把「台灣」文化的內涵介紹出去，直接吸引當地民眾注目的焦點，讓他們更了解我國，從本案之報導績效來看，就已不負本局規劃辦理本專案之使命。

此行當中，每到一個國家演出，與當地偶戲團體接觸時，看到他們對我國藝文演出的喜好，甚至表示極高的意願，提出雙方進行藝文交流的建議。這種民間的交流聯繫，不啻是讓「台灣」深植於友邦人民心中的橋樑。而對於這些將畢生精力投注於布袋戲演出、我國傳統戲曲藝術的師傅們，爆滿的觀眾、熱情的掌聲，在在跨越了語言的隔閡，傳遞出外國朋友對台灣掌中戲的喜好與著迷。師傅們內心溫馨的感動、了解傳統藝術亦能為國家在國際上掙得讚譽及友誼，不但提昇本土戲劇在社會的價值，也有激勵傳承、延續固有戲劇發展的雙重意義。總體外交的精神在本案完全展露無疑。

（二）結案評估

本案從研議計畫開始到執行完畢的整個過程中，因承辦人經驗尚淺，規劃不盡周延；且本案為本局第一次規劃率領布袋戲團赴中美洲三友邦演出，故仍有相關環節有待檢討。本案整體評估可分成三部分：

1. 演出前規劃：由於本案為本局首度執行，並無前例可考，故相關經費編列之精準度、經費核銷科目等會計事項之規劃仍待改進。
2. 執行成效評估：本案因出國人員眾多，屬藝文演出性質，為達致豐富本案之文宣成效，本案在各相關外館開辦時，均配合記者招待會及開幕酒會，各外館支出情形如下表：

館別 \ 項目	前核撥開辦費	實際支出費用	停留天數	備註
巴拿馬	6,500 美元	6,406.22 美元	四天	含開幕酒費、交通費、記者餐費、場租、演出設備、工作人員等雜費
哥斯大黎加	6,450 美元	7,212.47 美元	四天	
尼加拉瓜	6,100 美元	6,562.41 美元	五天	

本案各相關外館在預算經費上駐巴拿馬新聞參事處規劃得宜，駐尼加拉瓜新聞參事處因行程多出一日，造成經費有所透支；而駐哥斯大黎加新聞參事處此行經費透支過多，似宜加強其經費預估及掌控之能力，另在經費結報的效率上亦有待加強。

3. 國情評估：巴拿馬、哥斯大黎加為中美洲地區較為先進之國家，新聞工作者自主性強，並非以新參處一己之力可以影響。惟本案屬藝文表演性質，一則因中美洲友邦人民少見此類表演；二則因我國偶戲表演精緻，趣味橫生，故此行各國之媒體採訪相當主動、報導之績效亦甚佳。另當地人前往現場觀賞演出之情況踴躍，此節突顯出各館在出訪公演之行前宣傳工作用心。尼加拉瓜之文宣成效與現場公演效果甚佳，加上現任政府態度友我，故我新參處邀請蒞臨開幕典禮之官員層級（副總統）最高。

四、建議

針對籌辦本案之過程，仍有以下問題值得提出檢討與建議：

- 一、類似之藝文團體出國演出案可比照文建會，以「委外方式」辦理，以減少行政程序負擔。
- 二、預算編列必須寬估，避免超支；並及早提報「國際文化交流協調會報」，以取得各相關單位之補助，充裕辦理經費。
- 三、此類演出活動之人員、行李數量龐大，為因應突發狀況，不宜購買毫無更改彈性之廉價機票，以避免延誤預定行程。
- 四、藝文演出活動可安排與當地國家類似藝文團體交流，除擴大文宣成效外，並爭取更深入的民間友誼。
- 五、由於中美洲人特性，週末一定休息不工作，故舉辦記者會或任何宣傳活動切忌於週末辦理；另當地人對節慶或運動比賽相當熱中，本局擬規劃之活動應避開相關慶典與比賽。
- 六、建議依本案辦理方式為原則作適當修正，建立一套本局邀請藝文團體出國訪演之制度。

七、承辦人員需注意經費支出之科目及控管。